

財務資料

閣下閱讀以下有關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時，應一併閱讀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資料及隨附附註。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在若干重大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存在差異。

文件本節討論及分析載有若干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本身經驗與對過往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詮釋所作出的假設與分析，以及我們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合適的其他因素。然而，我們於未來期間報告的實際業績會否與下文所論述者存在重大差異取決於我們毫無控制的多項因素。可能導致或促成有關差別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其他章節尤其是「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各節所論述的因素。

概覽

本集團主要以自家／授權品牌製造及營銷口腔護理產品、皮革護理產品及家庭衛生產品，並透過在中國各地發展成熟的分銷網絡進行分銷。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概覽」一節。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均取得增長。本集團總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8,500,000元增加約12.0%或約人民幣23,800,000元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300,000元，再進一步增加約人民幣60,800,000元或約27.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3,100,000元，而溢利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100,000元或約55.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100,000元，再進一步增加約人民幣11,100,000元或約64.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20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一節。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根據重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4.公司重組」一節)，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為組成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於整個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

財務資料

日，本集團一直處於李女士控制下。本集團（因重組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乃一直採用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所載合併會計法（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編製，猶如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本公司始終為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已經並將會繼續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於下文及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者。

消費者偏好及消費模式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很大程度上受到消費者偏好及其對於產品的持續市場需求所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中國的名義國內生產總值達致人民幣67.7萬億元，年增長為6.9%。由於生活水平的顯著提升，中國居民較以往花費更多於日用品上。本集團相信其受惠於中國的經濟增長及中國市場對日用品的需求上升。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自中國銷售產品佔營業總額分別約為99.4%、99.5%及99.4%。然而，消費者偏好及消費模式經常改變。倘消費者認為本集團的產品未能符合對生活方式的要求，產品需求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競爭對手的新產品可能令消費者偏好改變，導致對產品的消費模式改變。

本集團致力將品牌及產品組合達致最高水平以獲得更多消費者青睞，將現有及新市場的增長潛力得以充份發揮，增加市場份額及作出策略部署，以在日用品市場的新趨勢中受惠。

營銷及宣傳活動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如何營銷品牌及產品以及如何擴大銷售及營銷活動資源的效益以有效推廣產品。具有效率及效用的推廣及營銷令產品需求上升，不但有助提高銷售，亦可提升定價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透過電視及印刷媒體為品牌及產品刊登廣告。本集團透過公開及免費試用活動推廣新產品，相

財務資料

信可傳遞優質產品的信息，並呈現符合現今消費者偏好健康生活的完美解決方案，均有助提高銷售及盈利能力。儘管如此，由於市場狀況及消費者偏好改變，本集團的營銷及推廣活動於日後不一定有效，亦可能因本集團一直致力為市況作出特定市場策略而有所改變。

分銷及零售網絡

我們增加銷售及溢利的能力直接受到分銷及零售網絡覆蓋，以及持續吸引分銷商及零售商購買產品的能力所影響。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中國22個省、4個直轄市及4個自治區出售產品。由於本集團擴大分銷及零售網絡，本集團的分銷商及零售商數目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增加。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與中國491間分銷商及5間零售商有直接業務關係。

本集團的銷售及溢利增長將取決於與現有分銷商及零售商合作，透過物色適合的分銷商及零售商及其各自進一步推廣及銷售產品的能力而進行業務擴充的能力。於市場擴充過程中，本集團的策略集中於向業務廣泛覆蓋中國發展中地區的分銷商進行銷售。本集團亦就不同地區選擇不同分銷商，以利用其對於當地分銷網絡的了解。本集團預計，分銷商及零售商的數目將隨著國內外市場擴張、推出新產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而持續增長。

產品組合

本集團以不同品牌製造及出售多款日用品。本集團的製成品分類為：

- 口腔護理產品：包括功效型牙膏及漱口水、口腔噴霧劑及牙刷。
- 皮革護理產品：包括皮鞋護理產品及皮衣護理產品。
- 家庭衛生產品：包括表面清潔劑、衣物護理產品、廁所護理產品及防霉產品。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及毛利率分析分別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的主要組成部分」分節「營業額」及「毛利及毛利率」兩段。

財務資料

由於調整產品及品牌組合，本集團的整體銷售及毛利率可能受到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及調整產品及品牌組合，以增加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為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倘我們無法將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飆升透過提升產品銷售價格轉嫁客戶，可能對毛利率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已就原材料及包裝材料與供應商發展長期策略關係。按慣常做法，供應商將在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有任何潛在風險或增長趨勢時知會本公司，讓本公司能更有效控制成本。此做法過往令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成本上升並無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稅項

本集團大部份的溢利主要來自本集團的中國全資附屬公司江蘇雪豹。本集團將來的溢利將受到稅率變動所影響，特別是中國適用稅率，原因是我們於中國進行大部分業務及取得大部分營業額及溢利。

本集團須繳付中國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國內企業及外資企業均須繳付企業所得稅25%。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條例及規則釐定我們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各自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而定。江蘇雪豹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獲當地稅局給予稅收優惠，按優惠稅率15%繳付企業所得稅。如有關確認在二零一七年有效期間期滿後不獲授予，江蘇雪豹則須繳付25%正常企業所得稅，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條例及規則，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並毋就於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原因是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競爭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受到中國日用品市場的競爭環境所影響，部分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在中國不同地區與國內及海外市場參與者進行競爭。競爭一般為品牌知名度、業務規模、銷售網絡、產品範圍及質素、產品功能、營銷及價格。

財務資料

本集團部分競爭對手（特別是國際品牌）從事業務時間比本集團更長，亦其財務及產品開發以及其他資源可能遠多於本集團。倘市場競爭進一步惡化，本集團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影響。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重大會計政策指該等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而倘若管理層採用不同的假設或作出不同的估計，則會使結果有重大差異。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要求本集團作出影響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估計及判斷，並作出或然資產及負債的相關披露。對重大會計政策的選擇、所作判斷及影響應用該等政策的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報告業績對條件及假設變化的敏感度均為審閱經審核財務資料時須考慮的因素。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董事確認，過去作出的相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本上一直與往績記錄期間的實際業績相符，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該等估計或相關假設。本集團於下文確認我們相信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且涉及最重大估計及判斷的會計政策。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取代價或於日常業務中出售貨品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計量，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並符合以下全部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將貨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銷售貨品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有關交易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財務資料

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之情況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會被確認。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之實際利率及時間比例計算（適用之實際利率即準確貼現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貨品或作行政用途（除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外）之租賃樓宇，乃以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折舊乃按以下年利率以直線法在估計使用期限內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確認：

樓宇	5% 或於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改善工程	20% 或於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車輛	20%
廠房及機器	10%
辦公室設備	20%

在建工程包括尚在興建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將於落成後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預期繼續使用該項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中。

研發開支

研究工作之費用於產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僅於本集團可展示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可行，使之可供使用或銷售、其有意完成或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資產、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是否有資源完成項

財務資料

目及是否能夠於開發時可靠計算開支時，開發新產品的項目產生的開支方會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這些條件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得出。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全部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的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以合適者為準)。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正規途徑購買或銷售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確認及取消確認。正規途徑購買或銷售乃要求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銷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有關期間債務工具的攤薄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在時點支付或收到的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透過債務工具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法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薄成本計算，扣除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策)。

財務資料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若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個或多個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事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會予以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支付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金融資產因財政困難而不參與活躍市場。

就若干金融資產(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經評估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超出平均信貸期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與應收款項未能償還的情況吻合)。

就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確認的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對估計日後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先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入損益內。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額於隨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財務資料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債務及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性質或金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實體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所擁有資產的剩餘權益的合同。權益工具由集團實體發出，於接獲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時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以及應付一名股東及有關方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往績記錄期間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額貼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的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就已收取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款。

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文載列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損益表：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98,497	222,268	283,101
銷售成本	<u>(119,381)</u>	<u>(131,772)</u>	<u>(154,350)</u>
毛利	79,116	90,496	128,751
其他收入	1,157	1,414	1,40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123)	(39,408)	(58,741)
行政開支	(31,639)	(30,703)	(36,156)
融資成本	<u>(2,231)</u>	<u>(1,544)</u>	<u>(2,061)</u>
除稅前溢利	13,280	20,255	33,200
所得稅開支	<u>(2,239)</u>	<u>(3,107)</u>	<u>(5,041)</u>
年度溢利	<u><u>11,041</u></u>	<u><u>17,148</u></u>	<u><u>28,159</u></u>

綜合損益表的主要組成部分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售貨品銷售價值減退貨及折扣。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營業額（按產品類別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營業額						
口腔護理產品	69,129	34.8	91,556	41.2	138,915	49.1
皮革護理產品	62,684	31.6	54,857	24.7	56,953	20.1
家庭衛生產品	64,472	32.5	72,546	32.6	85,526	30.2
其他(附註)	<u>2,212</u>	<u>1.1</u>	<u>3,309</u>	<u>1.5</u>	<u>1,707</u>	<u>0.6</u>
總計	<u><u>198,497</u></u>	<u><u>100.0</u></u>	<u><u>222,268</u></u>	<u><u>100.0</u></u>	<u><u>283,101</u></u>	<u><u>100.0</u></u>

附註：其他主要指工業衛生產品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8,5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300,000元，再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3,1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年增長率分別約12.0%及27.4%。增長主要歸因於口腔護理產品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1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60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9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按年增長分別為約32.6%及51.6%。口腔護理產品的營業額上升，主要由「fe金典牙醫」品牌的功效型牙膏的營業額帶動，其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800,000元增加約42.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9,300,000元，再進一步上升約52.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0,700,000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持續營銷及推廣活動及本集團擴展零售網絡令品牌知名度上升。

家庭衛生產品的營業額亦錄得穩健增長，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4,5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500,000元，再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5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按年增長分別約為12.4%及17.9%。增長歸因於本集團主要家庭衛生產品手榴彈油污淨的營業額上升。

本集團的皮革護理產品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2,700,000元減少約12.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900,000元，主要由於(i)消費者偏好改變至高端皮革護理產品；及(ii)我們並無及時就市場變動調整我們的銷售策略，由於我們將我們的銷售專注於我們的口腔護理產品。本集團的皮革護理產品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約人民幣54,900,000元增加約3.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000,000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老人頭」品牌項下高端皮革護理產品的營業額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營業額(按地區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營業總額		營業總額		營業總額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中國	197,270	99.4	221,171	99.5	281,345	99.4
海外	1,227	0.6	1,097	0.5	1,756	0.6
總計	<u>198,497</u>	<u>100.0</u>	<u>222,268</u>	<u>100.0</u>	<u>283,101</u>	<u>100.0</u>

誠如上表所示，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來自中國的營業額分別佔總營業額約99.4%、99.5%及99.4%。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海外地區包括美國、荷蘭、日本及加納。本集團的海外貿易主要以美元呈列而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特定對沖措施。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裝及其他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加工費用及製造間接成本。製造間接成本主要包括水電費、廠房及機器折舊以及其他生產成本。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按產品類別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總銷售成本		總銷售成本		總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口腔護理產品	39,606	33.2	50,957	38.7	67,214	43.5
皮革護理產品	40,647	34.0	37,728	28.6	35,816	23.2
家庭衛生產品	38,508	32.3	41,715	31.7	50,476	32.7
其他	620	0.5	1,372	1.0	844	0.6
總計	<u>119,381</u>	<u>100.0</u>	<u>131,772</u>	<u>100.0</u>	<u>154,350</u>	<u>100.0</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按生產成本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總銷售成本		總銷售成本		總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原材料	46,850	39.2	49,925	37.9	54,858	35.5
包裝及其他材料	59,520	49.9	67,298	51.1	83,227	53.9
直接勞工成本	4,061	3.4	4,562	3.4	5,692	3.7
加工費用	3,104	2.6	2,881	2.2	3,146	2.1
製造間接成本	5,846	4.9	7,106	5.4	7,427	4.8
總計	119,381	100.0	131,772	100.0	154,350	100.0

原材料及包裝及其他材料成本為本集團銷售成本之主要部分。主要原材料包括(i) (就口腔護理產品而言) 研磨劑、fe酶、香精、乳化劑、保濕劑及甜味劑；(ii) (就皮革護理產品而言) 蠟、油、乳化劑、香精、著色劑及防霉劑；及(iii) (就家庭衛生產品而言) 表面活性劑、香精、乳化劑、螯合劑、防腐劑及去離子水。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39.2%、37.9%及35.5%。

本集團的主要包裝材料為瓶、軟管、紙箱、管及牙膏管，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包裝及其他材料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44.9%、51.1%及53.9%。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按產品類別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毛利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毛利百分比
口腔護理產品	29,523	42.7	40,599	44.3	71,701	51.6
皮革護理產品	22,037	35.2	17,129	31.2	21,137	37.1
家庭衛生產品	25,964	40.3	30,831	42.5	35,050	41.0
其他	1,592	72.0	1,937	58.5	863	50.6
總計	79,116	39.9	90,496	40.7	128,751	45.5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9,1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500,000元，再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8,800,000元。由於本集團功效型牙膏的市場定位，口腔護理產品較本集團大部分其他產品享有相對較高的毛利率。本集團口腔護理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7%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3%，再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6%，原因是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推銷及出售更多較高利潤的高級功效型牙膏及增加牙膏產品的售價。增加亦由於我們出售更多自有品牌的功效型牙膏，其利潤率高於OEM口腔護理產品；口腔護理產品分類的整體毛利率亦將會改善。我們的皮革護理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2%下跌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1.2%，歸因於產品組合改變及原材料價格上漲，並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7.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推出及出售更多具有較高毛利率的高端皮革護理產品。我們的家庭衛生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3%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5%，主要歸因於我們銷售更多相較我們其他家庭衛生產品毛利率較高的主要家庭衛生產品手榴彈油污淨所致。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下跌至約41.0%，主要由於隨我們主要家庭衛生產品的贈品「手榴彈油污淨」的成本降低了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租賃收入以及政府補助。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租賃收入	580	580	679
設備租賃收入	299	299	299
銀行利息收入	44	25	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49	—
政府補助	126	340	205
其他	108	121	145
總計	<u>1,157</u>	<u>1,414</u>	<u>1,407</u>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及推廣開支、員工成本、付運成本及差旅費。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總額百分比
廣告及推廣開支	16,518	49.9	16,239	41.2	28,059	47.8
員工成本	4,536	13.7	4,315	11.0	7,353	12.5
付運成本	8,636	26.1	14,206	36.0	16,705	28.5
差旅費	1,977	6.0	2,850	7.2	4,607	7.8
其他	1,456	4.3	1,798	4.6	2,017	3.4
總計	<u>33,123</u>	<u>100.0</u>	<u>39,408</u>	<u>100.0</u>	<u>58,741</u>	<u>100.0</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總額分別約人民幣33,100,000元、人民幣39,400,000元及人民幣58,700,000元，分別佔營業額約16.7%、17.7%及20.7%。有關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波動之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一節。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員工成本、折舊、上市開支、減值虧損、差旅費及其他雜項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總額百分比
研發開支	7,821	24.7	9,438	30.7	8,434	23.3
員工成本	4,155	13.1	4,405	14.3	5,967	16.5
折舊	3,350	10.6	3,240	10.6	3,059	8.5
上市開支	3,282	10.4	585	1.9	7,592	21.0
減值虧損	2,459	7.8	3,274	10.7	329	0.9
差旅費	2,187	6.9	1,758	5.7	1,897	5.2
招待費	1,348	4.3	1,490	4.9	1,683	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	1,216	3.8	-	-	26	0.1
其他稅項	906	2.9	903	2.9	856	2.4
辦公室開支	889	2.8	1,231	4.0	868	2.4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449	1.4	449	1.5	449	1.2
租賃開支	240	0.8	360	1.2	477	1.3
其他	3,337	10.5	3,570	11.6	4,519	12.5
總計	<u>31,639</u>	<u>100.0</u>	<u>30,703</u>	<u>100.0</u>	<u>36,156</u>	<u>100.0</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人民幣31,600,000元、人民幣30,700,000元及人民幣36,200,000元，分別佔營業額約15.9%、13.8%及12.8%。有關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行政開支波動之討論，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一節。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指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200,000元、人民幣1,500,000元及人民幣2,100,000元。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資料之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債務聲明」一節。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主要指有關本集團於中國的營業產生的稅務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江蘇雪豹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獲當地稅局給予稅收優惠，並於往績記錄期按優惠稅率15%繳付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豁免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由於往績記錄期內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付香港利得稅，故並未就該等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及實際稅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27	3,638	5,015
遞延稅項	(488)	(531)	26
總計	2,239	3,107	5,041
除稅前溢利	13,280	20,255	33,200
實際稅率	16.9%	15.3%	15.2%

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主要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江蘇雪豹，而江蘇雪豹有權按15%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高於江蘇雪豹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主要由於所產生之上市開支及本集團離岸公司產生之開支不可扣減所得稅。

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支付所有規定之稅項，而董事不認為與有關稅務機關之任何糾紛或潛在糾紛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0。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300,000元增加約27.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3,100,000元，主要由於口腔護理產品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6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900,000元，按年增長51.6%。口腔護理產品的營業額增加，主要由「fe金典牙醫」品牌的功效型牙膏的銷售帶動，其銷售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9,300,000元上升52.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0,700,000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營銷及推廣活動及本集團擴大零售網絡令品牌知名度上升。家庭衛生產品的營業額亦錄得穩健增長，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72,5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85,500,000元，按年增長17.9%。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家庭衛生產品手榴彈油污淨的銷售上升。皮革護理產品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00,000元或3.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000,000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老人頭」品牌項下高級皮革護理產品的營業額有所上升。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1,800,000元增加約17.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4,400,000元，主要由於同期營業額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500,000元增加約42.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8,800,000元。升幅主要歸因於營業額及毛利率增加。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7%上升約4.8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5.5%，主要由於(i)我們的口腔護理產品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3%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6%，乃由於二零一五年售價上升及出售更多高級功效型牙膏；及(ii)我們最圖利的分部，口腔護理產品於二零一五年的營業總額佔較大比重，乃由於我們高級功效型牙膏的快速增長。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定約人民幣1,400,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4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00,000元，按年增加約49.0%。增長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200,000元，增長約人民幣11,900,000元或73.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100,000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增聘更多人手於零售店鋪推廣產品以及將擴大我們的零售及分銷網絡。我們的分銷商數目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09個增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70個，我們亦於二零一五年獲得一名新零售客戶，其於華北地區超過200間零售店鋪銷售我們的產品。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7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200,000元，按年增加約17.9%。增長主要由於上市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600,000元。增長乃主要由於專業人士於二零一五年進行有關上市的重要工作及遞交上市申請。

融資成本

融資本成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00,000元，按年增加約40.0%。升幅主要歸因於(i)實際利率於二零一五年有所上升；及(ii)平均未償還借款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增加。

除稅前溢利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3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200,000元，按年增加約63.5%。

財務資料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00,000元，主要由於同期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本年度溢利及淨利潤率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100,000元增加約64.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200,000元，而本集團的淨利潤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7%增加約2.2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8,500,000元增加約12.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300,000元，主要由於口腔護理產品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1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600,000元，按年增長32.6%。口腔護理產品的營業額上升，主要由「fe金典牙醫」品牌的功效型牙膏的銷售帶動，其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800,000元增加約42.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9,300,000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營銷及推廣活動令品牌知名度上升。家庭衛生產品的營業額亦錄得穩健增長，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64,500,000元增至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72,500,000元，按年增長12.4%。增長由要由於本集團主要家庭衛生產品手榴彈油污淨的銷售上升。口腔護理產品及家庭衛生產品的營業額增長部份由皮革護理產品的營業額下跌所抵銷，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2,700,000元減少約12.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900,000元，主要由於(i)消費者偏好改變至高端皮革護理產品；及(ii)我們並無及時就市場變動調整我們的銷售策略，由於我們將我們的銷售專注於我們的口腔護理產品。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9,400,000元增加約10.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1,800,000元，主要由於同期營業額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9,100,000元增加約14.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500,000元。升幅主要歸因於營業額增加。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9%微升約0.8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7%，主要由於口腔產品（其毛利率相對高於其他產品）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的比例較高。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00,000元或16.7%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00,000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6,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0,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1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400,000元，按年增加約19.0%。升幅主要歸因於付運開支因營業額上升及本集團分銷網絡擴大至更多二線城市而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6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700,000元，按年減少約2.8%。減幅主要歸因於上市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00,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上市開支主要與聘用上市涉及的專業方相關。二零一四年上市開支的跌幅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並未達成上市的重要里程碑，原因為本集團的悠久歷史及我們的口腔護理產品分部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開始迅速增長以致我們的管理層專注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故此我們準備及提供相關文件以及專業人士進行準備上市的盡職審查需要相對較長時間。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

融資本成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00,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0,000元，按年減少約31.8%。減幅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未償還銀行借款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

除稅前溢利

誠如上文所述，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3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300,000元，按年增加約52.6%。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00,000元，主要由於同期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本年度溢利及淨利潤率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000,000元增加約55.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100,000元，而本集團的淨利潤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6%增加約2.1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7%。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成份

流動負債淨額

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各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詳情摘錄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四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25,248	28,827	22,816	27,5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9,215	38,202	45,090	46,859
預付租賃款項	449	449	449	4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83	24,618	25,344	5,077
	<u>87,395</u>	<u>92,096</u>	<u>93,699</u>	<u>79,95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586	79,139	86,010	66,266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619	1,623	1,959	1,9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322	12,419	13,047	12,835
應付所得稅款項	1,452	2,420	2,124	2,898
銀行借款	31,000	39,000	30,000	34,000
	<u>101,979</u>	<u>134,601</u>	<u>133,140</u>	<u>117,922</u>
流動負債淨額	<u>(14,584)</u>	<u>(42,505)</u>	<u>(39,441)</u>	<u>(37,966)</u>

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人民幣14,600,000元、人民幣42,500,000元及人民幣39,4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8,0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6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500,000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建設新辦公室大樓及生產設施，並主要以營運資金及短期銀行借款撥付。因此，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8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1,900,000元。本集

財務資料

團的流動負債淨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約人民幣28,200,000元，反映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約人民幣23,300,000元及改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100,000元。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的流動負債淨額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跌，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營運獲利。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預期產生的資本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7,900,000元及人民幣17,500,000元，主要用於擴充生產及倉儲能力。我們預期從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編纂]所得款項及銀行貸款撥付營運資金所需。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止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於獲取信貸融資、提取資金方面面臨困難、或被要求就其借貸提早償還款項、或未能償還款項或違反貸款契約。由於我們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持續上升，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動用人民幣41,000,000元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財政資源應付其未來的營運資金需要。有關我們改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增加營運資金的措施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營運資金」一節。

存貨

存貨為本集團現有資產的其中一項主要部分，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佔本集團現有流動資產約28.9%、31.3%及24.4%。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存貨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913	17,497	18,258
在製品	825	519	322
製成品	7,510	10,811	4,236
總計	<u>25,248</u>	<u>28,827</u>	<u>22,816</u>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200,000元增加約14.3%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800,000元，與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體一致。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800,000元減少約20.8%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800,000元。存貨結餘減少主要由於(i)有效存貨管理；及(ii)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的銷量增加以符合我們的客戶於年底的生產活動而造成製成品結餘減少。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平均存貨			
周轉日數(附註)	80.5	74.9	61.1

附註：平均存貨周轉日按年初及年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該年度銷售貨品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日分別為80.5日、74.9日及61.1日。平均存貨周轉日減少主要歸因於銷售成本增加，與我們的營業額增加一致，而我們的存貨結餘相對穩定，乃由於我們有效存貨管理所致。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約人民幣16,600,000元或72.8%已運用或出售。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包括有關向客戶出售貨品的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附息。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

一般而言，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60日。我們一般要求分銷商於我們向其交付貨品前並按項目基準向我們支付款項，考慮到分銷商的信貸記錄、財務狀況及潛在業務，我們的主席可能批准向其授予延長還款期不多於90日。我們分別向零售客戶及主要OEM客戶授予信貸期45至60日及0至15日。本集團務求就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果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527	28,321	37,566
應收票據	3,293	—	—
	<u>17,820</u>	<u>28,321</u>	<u>37,566</u>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按客戶類別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分銷商	7,515	16,618	23,473
零售商	8,141	9,514	9,729
OEM 客戶	1,570	1,532	3,024
其他	594	657	1,340
	<u>17,820</u>	<u>28,321</u>	<u>37,566</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8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300,000元，主要歸因於我們自二零一四年起向一些客戶授出信貸期，原因是我們需要該等客戶向我們存入額外訂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一步增加約32.9%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7,600,000元，主要歸因於(i)零售客戶的銷售於二零一五年有所增加，其中我們授出的信貸期為60日；及(ii)估計客戶的年末推廣活動以致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的銷售增加。

財務資料

以下為於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與其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4,218	17,332	34,581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134	10,408	2,653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1,685	193	332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783	388	—
總計	<u>17,820</u>	<u>28,321</u>	<u>37,566</u>

三個月以上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約人民幣3,6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人民幣11,000,000元，主要因為我們要求分銷商自二零一四年存放更多按金，因此授予客戶較長的信貸期。延長信貸期屬暫時性質。我們已採取更嚴謹的措施以確保貿易應收款項能按時收取，包括多加跟進客戶的到期款項，以及根據相關分銷商存放的按金金額，限制分銷商延長信貸期的金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2.1%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為三個月內。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政策乃根據就應收款項能否收回所作評估及賬齡分析(須採用判斷及估計)制定。如有事件或環境變動顯示無法收回結餘，將就該等應收款項作出撥備。管理層持續密切審視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逾期結餘，管理層亦評估逾期結餘的可收回程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已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約人民幣2,500,000元、人民幣2,900,000元及人民幣148,000元，原因是董事認為有關長期未結算餘額屬不可收回。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根據到期日所示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尚未逾期	10,058	10,760	31,488
逾期三個月內	5,266	8,445	3,447
逾期三個月至六個月	434	8,536	2,298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1,618	192	333
逾期一年至兩年	444	388	—
總計	<u>17,820</u>	<u>28,321</u>	<u>37,566</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7,800,000元、人民幣17,600,000元及人民幣6,100,000元的債務，於各報告期結束時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

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有關結餘仍視作可悉數收回。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周轉日數(附註)	40.6	37.9	42.5

附註：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按年初及年末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除以該年度銷售，再乘以365日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維持穩定，分別約40.6日、37.9日及42.5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日期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增加，原因是基於上文討論之原因，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日數（不包括分銷商及OEM客戶）：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的週轉日數(不包括分銷商 及OEM客戶)(附註)	189.2	149.9	129.8

附註：平均週轉天數按年初及年期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不包括分銷商及OEM客戶）除以年度銷售成本（不包括分銷商及OEM客戶）再乘以365天計算。扣除應收分銷商及OEM客戶款項的原因為我們一般要求分銷商於交付貨品前支付款項及向主要OEM客戶授予信貸期0至15日。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應收分銷商及OEM客戶款項）主要指應收零售客戶的款項。有關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日相對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零售客戶授予的信貸期45至60日，主要由於我們的零售客戶（中國的連鎖超市或大型超市）可能不時延遲向我們付款。考慮到(i)零售客戶的營業額佔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營業總額7.6%、8.6%及8.9%；(ii)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零售客戶並無任何重大壞賬；及(iii)由於現金流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應收分銷商及OEM客戶款項）的平均周轉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9.2日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9.8日，董事認為零售客戶延遲付款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9,600,000元或78.7%已其後結算。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827	2,960	1,185
預付款項	7,568	6,921	6,339

財務資料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我們的員工及獨立第三方墊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即時還款。

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800,000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00,000元，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減少至約人民幣1,2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更嚴格的現金流管理收回該等墊款。我們無意於上市後繼續作出該等墊款。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已就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確認減值分別約零、人民幣327,000元及人民幣181,000元，原因為董事認為有關長期未結算餘額屬不可收回或無法運用／退回。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有關向供應商採購的貿易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屬並無附息。一般而言，本集團的供應商給予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償付。以下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及賬齡分析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450	23,732	24,330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所示日期維持穩定。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8,490	18,785	22,43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4,847	1,557	1,438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512	275	293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516	179	122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3,085	2,936	44
總計	<u>27,450</u>	<u>23,732</u>	<u>24,330</u>

財務資料

賬齡超過三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涉及與我們的較長業務關係的供應商，彼等可能不時向我們延長信貸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2.2%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為三個月內。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周轉日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周轉日數(附註)	88.0	70.9	56.8

附註：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按年初及年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除以該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分別約為88.0日、70.9日及56.8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四年起一些新供應商向本集團授出較短的信貸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20,600,000元或85.5%已其後支付。

預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預收款項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17,038	12,932	11,783

預收款項主要包括客戶支付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穩定。

財務資料

應計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來自獨立第三方墊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應計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來自獨立第三方墊款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9,950	31,628	31,837
來自獨立第三方墊款	990	990	87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自客戶收取的保證金。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600,000元主要歸因於自二零一四年起我們要求一些主要分銷商向我們存入額外訂金。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維持穩定。

獨立第三方的預付款項代表往績記錄期間之前，潛在商業伙伴預付給我們的款項。我們接收預付款項後，並無與潛在商業伙伴進行任何業務，彼亦無追回費用。預付款項已於上市前償付，我們於上市後無意繼續收取此類預付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58	9,857	17,18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900,000元，再進一步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200,000元，主要歸因於興建本集團新辦公室大樓及生產設施。

財務資料

應付一名股東／關聯方款項

於各日期，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619	1,623	1,95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322	12,419	13,047
總額	13,941	14,042	15,006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指應付老人頭(國際)有限公司(「老人頭」，由執行董事杜永衛女士一名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實益擁有之公司)之款項，以及應付李女士(本公司主席及控股股東)配偶童渝先生之款項。應付老人頭的款為老人頭於往績記錄期前向本集團墊付的資金，且不屬貿易性質。老人頭自杜永衛女士之關係密切家族成員不再為老人頭的股東時，即二零一五年十月起不再為本集團一名關聯方。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老人頭人民幣280,000元的款項已償付。

董事確認，該等結餘於本公司上市時已使用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所借貸款項的所得款項償付。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7,800,000元、人民幣101,900,000元及人民幣125,200,000元，分別佔資產總值約34.3%、46.7%及51.3%。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歸因於在建工程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600,000元，再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5,300,000元，乃有關本集團位於中國江蘇省江陰市的辦公室大樓及生產廠房的興建工程。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約值人民幣20,700,000元、人民幣19,500,000元及人民幣18,300,000的樓宇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通過業務的內部產生現金流及短期銀行借款營運提供資金。日後，本集團預期

財務資料

繼續現有方法(i) 依靠內部產生現金流；(ii) 使用[編纂]所得款項；及(iii) 銀行借款，以應付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開支。

本集團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資源應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支付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方面並無任何重大違約，及／或違反財務契諾。

綜合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所得或所用的現金流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5,041	27,927	33,642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4,384)	(32,590)	(21,927)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264)	6,802	(10,9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增加	6,393	2,139	72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088	22,483	24,6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4)	1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2,483</u>	<u>24,618</u>	<u>25,344</u>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

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收取銷售產品的款項。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出主要購買原材料及包裝材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5,000,000元。同期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13,300,000元。差額約人民幣11,700,000元主要歸因於(i)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人民幣5,800,000元；(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500,000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000,000元；

財務資料

及(iv)融資成本約人民幣2,200,000元，部分由(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6,200,000元；及(ii)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3,3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7,900,000元。同期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20,300,000元。差額約人民幣7,600,000元主要歸因於(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900,000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人民幣6,200,000元，及(iii)融資成本約人民幣1,500,000元，部分由存貨增加約人民幣3,600,000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1,1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600,000元。同期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33,200,000元。差額約人民幣400,000元主要歸因於(i)存貨減少約人民幣6,000,000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5,700,000元；及(iii)融資成本約人民幣2,100,000元，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8,300,000元；及(ii)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5,300,000元所抵銷。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流

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主要有關(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大辦公室空間及產能；及(ii)向獨立第三方墊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4,400,000元，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及向獨立第三方墊款分別約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9,4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2,600,000元，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分別約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元，部分由獨立第三方款之還款約人民幣8,800,000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1,900,000元，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分別約人民幣19,800,000元及人民幣3,400,000元，部分由獨立第三方還款約人民幣1,100,000元所抵銷。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流

本集團來自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入主要為銀行借款。本集團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流出主要關於償還銀行貸款的本金及利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4,300,000元，由於歸因於償還銀行借款及融資成本分別約人民幣124,000,000元及人民幣2,200,000元。現金流出部分由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22,5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6,800,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39,000,000元。現金流入部分由償還銀行借款及融資成本分別人民幣31,000,000元及約人民幣1,5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1,000,000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借款及融資成本分別人民幣39,500,000元及約人民幣2,100,000元。現金流出部分由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30,500,000元所抵銷。

債務聲明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結餘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31,000	39,000	30,000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銀行融資所得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22,500,000元、人民幣39,000,000元及人民幣30,5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付息借款按浮動市場利率計息，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利率加特定年息計算得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浮息借款	<u>6.0% – 8.1%</u>	<u>6.6% – 8.1%</u>	<u>6.0% – 6.6%</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若干樓宇、預付租賃款項及商標作抵押的銀行借款分別合共約人民幣38,700,000元、人民幣36,900,000元及人民幣25,5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於本文件付印前就此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債務有未償還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34,000,000元（由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24,95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樓宇及商標抵押）、約人民幣876,000元的獨立第三方貸款、分別約人民幣1,923,000元及人民幣12,835,000元的應付股東及關聯方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除上述或以其他方式於本文披露者外，以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質押、租購或融資租賃承諾、擔保或或然負債。

本公司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釐定本集團債務日期）起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或然負債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現有重大法律訴訟，亦無涉及任何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訴訟。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質押、債權證、貸款資本、銀行透支、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任何未償還擔保或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約人民幣22,500,000元、人民幣24,600,000元及人民幣25,300,000元。然而，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4,600,000元、人民幣42,500,000元及人民幣39,4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由約人民幣14,6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500,000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建設新辦公室大樓及生產設施（主要透過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短期銀行借款撥付）所致。因此，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8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1,9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由約人民幣42,500,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39,400,000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溢利約人民幣28,200,000元，反映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約人民幣23,300,000元及改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1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即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本集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8,000,000元。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的流動負債淨額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跌，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營運獲利。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措施，以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符合日後營運資金所需：

- 銀行融資。董事相信，本集團與主要往來銀行維持長期業務關係，因此可取得足夠融資來源以符合現金流所需。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41,000,000元。
- 更嚴格的營運資金管理。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改善營運資金狀況，包括但不限於(i)更嚴格地向分銷商客戶批授臨時信貸期，如限制信貸金額對分銷商暫存的按金金額的比例，我們已從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實施該信貸政策；(ii)與供應商磋商更長期的信貸期；及(iii)執行成本控制措施。
-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本集團有意繼續自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撥付現金及流動資金所需。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的淨現金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0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900,000元，再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600,000元。

財務資料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而保薦人經審慎考慮及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後同意，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現時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2個月所需。

關聯方交易

關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所載關聯方交易，董事確認，該等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能夠給予我們的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亦確認該等關聯方交易按照公平磋商基準進行，且該等關聯方交易不會影響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及不會令歷史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以下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50,640	21,675	22,420

租賃承諾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辦公物業，租約磋商的初始年期介乎1至2年，租期內租金固定。

於各報告年度結束時，本集團與其租戶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的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5	53	19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0	—	48
總計	495	53	242

財務資料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與租戶根據經營租約安排訂約，磋商的初始租期介乎1至3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21	79	650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63	113
總計	<u>821</u>	<u>142</u>	<u>763</u>

過往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年末過往資本開支：

過往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	—	—
租賃改善工程	420	—	—
車輛	941	539	2,060
廠房及機器	1,209	986	3,099
辦公室設備	92	163	317
在建工程	<u>2,737</u>	<u>49,550</u>	<u>24,986</u>
總計	<u>5,399</u>	<u>51,238</u>	<u>30,462</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在建工程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以用作發展本集團新辦公大樓及生產車間。

上市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首次擬於創業板進行上市。然而，由於我們的當時控股股東童渝先生的健康理由，該次上市於二零一零年停止，且並無提交上市申請。於二零一三年，我們再次進行上市，並聘請相關專業人士包括保薦人、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與[編纂]有關的上市開支總金額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根據[編纂]指示性

財務資料

價格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其中約人民幣11,500,000元的該等上市開支計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的綜合損益表。估計約人民幣[編纂]元的上市開支將於上市後自本集團資本扣除，而餘下約人民幣[編纂]元將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損益表。將於損益表確認或自本集團資本扣除的實際金額可根據核數、變數更改及假設予以調整。董事預期，該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上市開支將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主要財務比率分析

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流動比率	0.9	0.7	0.7
速動比率	0.6	0.5	0.5
股本回報率	18.1%	22.8%	28.9%
總資產回報率	6.6%	8.9%	12.2%
資產負債比率	31.7%	31.8%	21.3%
利息保障比率	7.0	14.1	17.1

附註：

1. 流動比率由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2. 速動比率由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3. 股本回報率由年內溢利除以年內股本總額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平均數計算得出。
4. 總資產回報率由年內溢利除以年內資產總值年初及年末結餘之平均數計算得出。
5. 資產負債比率由銀行借款總額除以銀行借款總額及股本總額之和計算得出。
6. 年內利息保障比率由除稅前溢利除以年內產生的融資成本總額計算得出。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9減少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7，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0.7。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減少，主要由於(i)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來自獨立第三方墊款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9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600,000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四年起自客戶收取的保證金增

財務資料

加所致；及(ii)由於本集團建設新辦公室大樓及生產車間，以致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900,000元。與流動比率一致，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6減少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穩定於0.5。

股本回報率

本集團的股本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1%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8%，再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9%，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淨溢利增加所致。升幅部分受本集團於年初及年末的平均股東權益增加所抵銷。

總資產回報率

本集團的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6%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9%，再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2%，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純利增加。升幅部分受本集團於年初及年末的平均總資產增加所抵銷。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31.7%、31.8%及21.3%。於二零一五年資產負債比率減幅主要由於(i)銀行借款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000,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30,000,000元；及(ii)本公司總權益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3,7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110,900,000元。

利息保障比率

本集團的利息保障比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約為7.0倍、14.1倍及17.1倍。升幅主要由於除利息及稅項前純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5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80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300,000元。

財務資料

財務風險管理

我們承受日常業務產生的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持續管理及監察本集團所承受與上述有關的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最大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因對手方無法履行義務而承受財務虧損，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1%及35%乃分別應收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及34%乃分別應收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9%及29%乃分別應收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的管理層指派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程度，以確保就有關無法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信貸風險大大減少。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為中國，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佔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的99%、100%及100%。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為極低，原因為有關款項乃存放於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而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按浮息持有其銀行存款及結餘，以盡量減少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人民幣基準存款／貸款利率的波動，而有關風險來自本集團的人民幣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

財務資料

貨幣風險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以集團實體進行銷售的功能貨幣計值的銷售分別約99.4%、99.5%及99.4%，而本集團大部分成本以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負債或計劃股息。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將持續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個別營運實體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流動營運資金及籌集資金。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確保維持充分的現金儲備及流動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約人民幣39,400,000元，令其承受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獲取管理層視為充足的融資以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之能力存疑之因素及已採取之措施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本集團或本公司可能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得出)為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有關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的財務資料附註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旨在確保其集團內實體的持續經營能力，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構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於整個往績記錄期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應付一名股東及關聯方之款項、銀行借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財務資料

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的相關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新股發行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董事將考慮以額外借款作額外資本。

本公司董事亦會盡力確保自一般業務經營中取得穩定及可靠現金流量。

賬外安排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賬外交易。

股息

本集團現時並無股息政策，亦無任何前設的派息比率。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宣派或支付任股息。日後宣派任何股息須由董事酌情決定，視乎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營運資金、財務狀況、未來展望及資本需求，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而定。此外，任何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限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日後股息支付將取決於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付款。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付款須受限於中國稅項、法定儲備規定及其他法律限制。無法保證任何股息金額日後將會宣派或分派予股東。

股本及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本及儲備為數約人民幣110,900,000元，當中包括股本約人民幣零元及儲備約人民幣110,900,000元。

有關本集團股本及儲備的其他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財務資料附註25。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可分派儲備。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已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並認為於有關日期的物業權益總值約人民幣181,859,000元。有關物業權益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財務資料

以下報表顯示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本集團物業及預付租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額與該等物業及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的估值(載於本文件附錄三)之間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之賬面淨值	127,270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期間的變動(未經審核)	
加：添置	6,517
減：出售	-
減：折舊及攤銷	<u>(910)</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132,877
加：估值盈餘	<u>48,982</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之物業估值	<u><u>181,859</u></u>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有關我們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資料乃僅供說明用途，載入本文乃為說明文件的影響，猶如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生。

由於以下數據乃僅供說明用途，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實際情況。其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編製，並按下文所述者作出調整。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本公司擁有人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編纂]之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 港元 (附註3) (附註4)	
根據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之[編纂]	110,68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u>110,682</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根據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之[編纂]	110,68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u>110,682</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淨資產計算(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2)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根據[編纂]股[編纂]計算，按[編纂]每股股份為[編纂]港元或[編纂]港元，並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得出，並無計及根據本文件附錄五所指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一般授權而由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及資本化發行後的已發行股份[編纂]股計算，並無計及根據本文件附錄五所指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一般授權而由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財務資料

(4) 就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匯率為人民幣1元兌1.1828港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作出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有關情況引致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本文件前文「財務資料－上市開支」一節所披露上市開支對綜合損益表的影響已使得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產生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財務資料－上市開支」一節所披露者外，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財務及交易狀況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